

臺北市 108 年國中國文領域輔導小組輔導團員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和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公開授課實施原則。
- 三、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7 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
- 四、臺北市 107 學年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國文領域輔導小組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標

- 一、輔導員透過專家指導、共同備課、授(觀)課、議課，與教師進行分享或專業對話，促進彼此專業成長。
- 二、發展以學生學習為核心之課堂教學文化，促進學校專業學習社群課堂教學研究之發展。

參、研習時間：

108 年 3 月 28 日（星期四）13：00～16：00。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國文領域輔導小組、
臺北市立士林國中。

伍、研習對象

- 一、名額：預定錄取名額為 40 名。
- 二、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國文領域教師。

陸、活動內容

- 一、課前準備：請自行攜帶並事先閱讀文本，現場不提供課文紙本。
- 二、活動流程：

日期/時間	研習內容	主講人/主持人
13：00～13：30	歡迎及簽到	國文輔導團團員
13：30～13：40	觀課倫理介紹與議課重點說明	國文輔導團團員
13：40～14：00	授課者課程架構、內容與流程說明	吳汶汶老師
14：00～14：10	休息	
14：10～14：55	公開授課 (翰林版第四冊第五課木蘭詩)	吳汶汶老師
14：55～15：00	休息	

15：00～16：00	議課研究教學反思	主持人： 國文科輔導團
-------------	----------	----------------

柒、 活動地點:臺北市立士林國中 809 班教室

捌、 報名方式及研習時數

- 一、研習採自由報名，欲參與之國文領域教師請於研習前一週，逕至臺北市教師電子研習護照(<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始完成報名作業。
- 二、參加培訓人員同意公假，全程參加研習者，核發 3 小時研習證明。

玖、 聯絡人

臺北市螢橋國中學務處李俊賢組長，聯絡電話 23688667 轉 221。

壹拾、 預期成效：

- 一、型塑教師跨校共同備課文化，形成校際間協同教學與觀摩教學之模式，透過專業對話與教學討論，提升教學成效。
- 二、聚焦閱讀理論與策略融入實際教學，促進學校專業學習社群探究課堂教學與學生學習研究之發展。
- 三、透過問卷調查收集觀課者對團員公開授課之回饋，提供團員改進之建議。

壹拾壹、 經費：

由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壹拾貳、

本計畫經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